

2019

2020

——2020年7月28日在高青县  
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  
县财政局局长 刘道德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受县政府委托，现将全县2019年财政决算和202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，请予审议。

**一、2019年财政决算情况**

2019年，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大力支持下，我们紧紧围绕产业兴县、新型工业化强县建设，坚定不移增收、优支出、兴产业、强监管，做好开源节流、提质增效各项工作，在此基础上，全县决算情况总体良好。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**

2019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339005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收入158055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%，增长0.64%；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15960万元，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7100万元，调入资金46228万元，上年结转11319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43万元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339005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支出300190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06%，增长0.27%；上解上级支出21899万元，债务还本支

出 7424 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 9492 万元。当年收支平衡。

## 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19 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263586 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收入 188248 万元，增长 86.24%；上级补助收入 846 万元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73800 万元，上年结余 692 万元。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263586 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支出 239407 万元，增长 62.21%；调出资金 16091 万元，上解上级支出 74 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 6960 万元，年终结余 1054 万元。当年收支平衡。

## 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19 年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893 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100%。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657 万元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36 万元，当年收支平衡。

## 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19 年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108780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%，增长 10.36%。其中：保险费收入 50939 万元，财政补贴收入 20095 万元，利息收入 657 万元，其他收入 1210 万元，转移收入 2205 万元。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 104417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.99%。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完成 67171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结余 4363 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 38269 万元。

## （五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2019 年，省政府核定的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315100 万元，我县实际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309118 万元，未超过省政

府核定的债务限额。2019年我县共收到地方政府债券资金80900万元（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67000万元，再融资债券13900万元）。总体看，全县政府性债务规模适中、风险可控。

上述决算数字，与向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略有变化，主要是决算期间，由于资金在途、上下级结算补助变动等原因，导致部分数字有所增减。

## 二、2020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

### 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#### 1. 收入执行情况

2020年1-6月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7929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47.87%，下降7.46%。其中，税收收入55588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45.53%，下降16.04%，税收比重为71.33%；非税收入22341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54.89%，增长24.08%。

#### 2. 支出执行情况

2020年1-6月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7057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45.49%，下降2.50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265万元，下降8.59%；国防支出126万元，增长17.76%；公共安全支出3891万元，下降20.69%；教育支出31737万元，下降8.65%；科学技术支出1948万元，下降34.06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353万元，增长12.19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871万元，增长4.85%；卫生健康支出13064万元，增长10.49%；节能环保支出2383万元，下降29.10%；城乡社区支出8372万元，下降9.65%；农林水支出20462万元，增长30.42%；

交通运输支出 1154 万元，下降 53.84%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950 万元，增长 31.89%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8 万元，下降 10.73%；金融支出 705 万元，增长 220.45%；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33 万元，增长 4.80%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50 万元，下降 34.69%；住房保障支出 3235 万元，下降 24.11%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3 万元，下降 31.97%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85 万元，增长 54.35%；债务付息支出 1782 万元，下降 19.22%。

## 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2020 年 1-6 月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2933 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103.49%，增长 147.76%；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8777 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100.09%，增长 113.79%。其中，城乡社区支出 99166 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 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万元，其他支出 17443 万元，债务付息支出 2120 万元。

## 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

2020 年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1695 万元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187 万元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08 万元。2020 年 1-6 月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5 万元。

## 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2020 年 1-6 月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9655 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41.70%。其中：保险费收入 7555 万元，财政补贴收入 9199 万元，利息收入 354 万元。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

支出 20050 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46.30%。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完成 18776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结余-395 万元，滚存结余 37871 万元。

#### （五）县政府重点工程支出情况

2020 年 1-6 月，用于县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建设支出 30969 万元，其中：在河之洲水上乐园项目、雨污分流项目、道路维修、城区规划等项目建设支出 5780 万元；中小学校舍改造、办学条件改善等建设支出 3180 万元；道路绿化、千乘湖公园、芦湖公园提升改造等建设支出 1394 万元；S316 寿高线、潍高路大修等建设支出 7948 万元；李官湿地、骨干河道治理等建设支出 1828 万元；县乡道改造、危桥改造等建设支出 2483 万元；其他重点工程项目支出 8356 万元。

### 三、上半年重点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全力增收节支，财政运行保持平稳。制定出台《关于调整完善镇办财政体制的意见》，调动镇办科学发展、培植财源、组织收入的积极性。开展“组织收入攻坚月”行动，对全县重点税种和重点行业开展税收综合治理工作，通过源头管控、清理欠税等措施，增加县级税收收入 3100 万元。突出财源建设，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，降低运营成本。严格落实稳岗援企、减税降费、降低社保负担、房租减免等政策，为全县企业发放稳岗补贴 595 万元，减免税费近 1 亿元，减轻社保负担 6800 余万元，预计全年将减免房租费用 400 余万元。坚持过紧日子，加强对政府采购行为的监督管理，对重大财政投资项目进行预结

算评审，节约财政资金 1.77 亿元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，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、培训费等五项支出只减不增。

（二）突出理财为民，民生保障不断增强。坚持基本民生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保障顺序，不断增进民生福祉。第一时间保障疫情防控资金需求，及时启动疫情防控资金拨付应急程序和物资采购绿色通道，累计拨付专项资金 2550 万元，保障疫情防控人员补助、医疗救治设备、防护物资和消杀物品采购等资金需求。不断提高社会保障水平，拨付资金 2261 万元，落实低保、特困、两残、孤困儿童等特殊困难群体保障救助政策。着力解决疫情期间，企业用工难、农民工返岗就业难等问题，落实一次性企业用工、一次性吸纳就业、企业招用困难就业人员等财政补贴政策，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政策，发放资金 2100 余万元。

（三）融合财金政策，乡村产业日渐兴旺。助力特色产业发展，落实《高青县关于扶持高青黑牛产业发展的十条措施》，支持肉牛能繁母牛养殖，实施养殖场贷款贴息政策。推出高青黑牛特色农产品保险，对每头参保高青黑牛及能繁母牛每年定额补贴保费 100 元，支持建立高青黑牛养殖保险机制，并成功纳入省市两级财政对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以奖代补名单。现已有中国人保、太平洋、中华联合、中国平安四家保险公司发售，承保 851 头，签单保费 14.29 万元。深入推进农业信贷担保，设立党组织领办合作社专项基金，加强政银担“三方”协作，

缓解乡村产业项目融资难、融资贵的问题。疫情期间，落实新增业务担保费减半收取、财政贴息提高 1 个百分点的政策，降低农户贷款成本。全县农业信贷担保在保金额已突破 2 亿元，位居全省前列，财政金融政策融合支持乡村振兴取得积极成效。

（四）统筹整合资金，重点领域保障有力。加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，现已统筹整合涉农资金 5.81 亿元，其中县本级整合资金比去年增长 64%。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，到位各级扶贫专项资金 3066 万元，其中县级预算安排资金 950 万元，比去年增长 16%。支持农业基础设施建设，到位资金 2.39 亿元，实施小清河防洪综合治理干流及分洪道工程等 5 个重点水利工程。拓宽资金渠道，保障黄河滩区居民迁建工程顺利实施，已累计拨付 3.43 亿元。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支持，省财政厅已批复我县债券额度 7.14 亿元，并完成发行。其中，新增专项债券 6.27 亿元，用于推进我县人民医院、引黄灌区应急供水、城镇居民供热、黄三角药谷园区基础设施等重点项目建设。再融资债券 0.87 亿元，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。用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，推进入库 PPP 项目继续实施，通过不断梳理、核查以及项目优化、评审，目前我县入库 PPP 项目已全部进入执行阶段。

（五）开展专项整治，财政管理不断规范。组织开展私设“小金库”专项整治、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专项整治、疫情防控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情况检查、公务卡结算执行情况自查整改等财政监督行动，督促各镇办及县直部门单位，完善财务管理规章

制度，进一步强化财经纪律底线意识，全县预算单位公务卡办理率达到 100%，使用率达到 97.87%。注重长效机制建设，规范财经纪律执行，制定《公务卡清算操作流程》，在财政业务综合管理平台发布，规范各单位操作流程。制定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账户管理的通知》，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规范账户管理提出具体要求。制定《关于认真执行〈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直部门（单位）财务管理的规定〉的通知》，督促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严格参照执行。

（六）完善体制机制，国企改革顺利推进。制定《高青县县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绩效评价暂行办法》，通过开展绩效评价，强化规范国有资产监管意识，提高资产使用效率。制定《高青县县属国有企业重大事项报告管理暂行规定》《关于贯彻落实〈山东省省属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〉认真做好县属国有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，建立国有企业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国有企业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制度。率先推动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，制定《关于做好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实施方案》，成立工作专班，与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新华医药分公司，签订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整体移交协议，成为淄博市首个签订整体移交协议的区县。

#### **四、下半年工作重点及工作措施**

（一）抓好政策落实，持续涵养财源基础。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贯彻落实省政府《关于抓好保居民就业、保基



本民生、保市场主体工作的十条措施》以及市政府相关要求。一是深化落实支持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各项税费优惠政策，压紧压实网格化管理责任，简化流程手续，优化帮扶服务，深入跟踪问效，加强监督检查，确保减免政策执行到位，利用好减税降费政策带来的红利，强化财源建设，培育新的税源增长点，真正靠发展来增收，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效。二是扎实落实延长房租减免政策，采取全面摸底、跟进调度等措施，确保县级行政事业单位和县属国有企业，按照省市文件精神，对承租本单位房产的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，在落实免收 2020 年一季度房租和减半收取二季度房租政策基础上，减半收取 2020 年下半年房租。

(二)优化支出结构，兜牢三保支出底线。贯彻落实中央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，坚持有保有压、先急后缓，切实兜牢兜实“三保”支出底线。一是保障群众基本民生稳固、基本生活稳定。加大各类财政存量资金盘活力度，调整优化财政资金使用方向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突出加强特殊困难群众兜底保障，做到应保尽保、应救尽救，支持持续巩固提升脱贫成果，确保如期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，支持落实 20 项重点民生实事，补足补齐民生短板弱项。二是确保基层平稳运转。按照现行县对镇办财政体制，健全基本财力保障机制，对镇办基本工资及运转支出，进行测算摸底，对在编人员工资、基本运转和基本民生支出有缺口的困难镇办，县财政予以保障，增强基层运转保障能力。督促指导各镇办做好预算收支管理，进一

步加大一般性支出压减力度，将过紧日子要求贯彻到各个环节，优先确保“三保”支出，防止出现风险事件。落实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稳定增长机制，支持县域内村均财政补助最低标准由9万元提高到10.5万元，并结合上级政策调整。

（三）综合精准施策，加快推进富民强县。一是深入推进财金政策融合，继续落实好农业保险、农业信贷担保、党组织领办合作社专项基金等财金融合举措，探索设立黑牛产业发展担保专项基金、农村金融风险稳定基金等创新融合方式，有效引入更多金融活水，为乡村振兴提供可靠资金保障。二是探索推进财政资金股权投资改革，整合支持企业科技创新等资金，在不改变现有资金管理模式前提下，对符合条件的市场化项目，通过阶段性持股、适时退出、滚动使用，变无偿拨款为资本金注入、变财政奖补为股权投资。三是抓住国家较大幅度增加专项债券额度机遇，加强发改、财政等部门间协调配合，策划储备优质项目，为承接更多专项债券额度和高效发行债券奠定基础。与金融机构对接推介项目，探索规范的专项债券项目配套融资机制。管好用好债券资金，加快推进专项债券项目实施，确保债券资金拨付使用规范、有效。接住用好抗疫特别国债、特殊转移支付、新增一般债券等新增财政资金，确保资金使用安全，发挥惠企利民效益。四是优化营商环境，贯彻落实“一号改革工程”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攻坚要求，立足企业及群众视角，推进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建设，加强培训宣讲，引导政府采购供应商入驻，规范政府采购交易行为，切实维护公开透明、公平

竞争、公正诚信的政府采购环境。

（四）坚持科学规范，提高财政管理水平。一是深化拓展财政领域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，适时组织开展涉农资金检查等财政专项资金监督检查，督促完成各项财政监督行动中发现问题整改，完善部门内部控制制度，建立健全维护财经纪律长效机制。二是推进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，提高认识、强化措施，加快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步伐，确保完成年底前改革覆盖面达到 100% 的目标任务。三是加强财政库款管理，强化收入筹集和支出管控，建立库款保障预警机制和库款月报制度，深入分析，精准掌控库款余额规模，确保库款保障水平维持在合理区间。四是通过财经政策集中宣讲、一对一定向指导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网上培训等方式，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，严格执行公务卡结算制度，加强银行账户管理，提高行政事业单位财经政策执行水平。

（五）深化改革攻坚，增强国资国企效益。围绕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部署，结合我县实际，以更大力度推进国资国企改革。针对企业负责人薪酬、工资总额预算管理、企业经营业绩考核、混合所有制改革等方面探索出台相关管理办法，完善县属国有企业监管制度体系。制定《县属国有企业员工总额控制管理办法》，建立企业内部管理人员能上能下、员工能进能出制度，激发企业降本增效的内在动力。继续推进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，建立双向调度和定期通报制度，对国有企业、各镇办的移交进度，进行同步调度、定期

通报，确保完成全年工作任务。对县属 9 家国有企业，按照“一企一策”原则，制定改制方案，定期调度工作进展情况，发现问题及时协调解决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受新冠肺炎疫情、经济持续下行、减税降费短期减收等因素影响，今年的财政经济形势错综复杂，挑战前所未有，做好下半年财政工作任务十分艰巨。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和本次会议决议，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，抓好政策落实、优化支出结构、综合精准施策，练就过硬本领、勇于攻坚克难，为加快推进产业兴县、新型工业化强县建设，实现高青富民强县新跨越提供财政支撑！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